**附件2**

**关于开展“廉心文语”校园征文活动的通知**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参加第八届高校廉洁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鄂教思政函〔2023〕2号）要求，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《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》，引导广大师生员工进一步夯实清正廉洁思想根基、厚植廉洁奉公文化基础、培养廉洁自律道德操守、弘扬崇廉拒腐社会风尚，不断增强廉洁治校、廉洁从教、廉洁育人、廉洁修身意识，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特面向全校师生组织开展 “廉心文语”校园征文活动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：图书馆、党委组织部、纪检监察（审计）办公室

二、征文主题

廉洁润初心 铸魂担使命

三、参与对象

全校师生

四、活动时间

2023年3月28日-4月21日

五、征文要求

（一）征文内容

全校师生结合思想、工作、学习、生活实际，撰写诗歌、散文、随笔、信件等，促进理想信念、价值理念、优良传统等深入干部师生思想和心灵，弘扬廉洁教风、廉洁学风和廉洁家风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

1.字数限制：3000字左右（诗歌除外）

2.文章格式：文件为doc或docx格式，标题为二号黑体，正文为四号宋体，单倍行距。

3.本次比赛审稿采用盲审形式，文内请勿出现参赛者姓名和相关信息。

4.应征作品一律不予退稿，请参赛者自留底稿。

（三）参赛方式

参赛者在规定时间内将参赛作品以附件形式发送至图书馆邮箱tsg@whhxit.edu.cn。征文命名方式为：“学院+班级 +篇名+姓名”，并在邮件正文中提交参赛者个人真实有效信息，包括参赛人姓名、作品名称、院系、班级、有效联系方式和邮箱地址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设置作品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，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；

（二）结合各学院报送作品数量和质量情况评选“优秀组织奖”，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。

七、特别说明

（一）参赛选手应承诺所投作品为原创，如发现抄袭、剽窃行为的，取消参赛资格。涉及侵权行为的由参赛者本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二）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原创者所有，活动组织方享有作品的使用权，拥有对所有参赛作品进行展示、报道和宣传的权利，作者拥有作品署名权。

（三）所有来稿必须符合本通知要求，凡投稿者视为认同并遵守本通知各项要求。

党委组织部

纪检监察（审计）办公室

图书馆

2023年3月28日